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安政办发〔2009〕39号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批转安康市 2009 年审计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市审计局编制的《安康市 2009 年审计（调查）项目计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批转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安康市 2009 年审计（调查）项目计划

2009 年，审计工作坚持“二十字”工作方针，切实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为维护财政经济秩序，构建和谐安康服务。现将全市统一组织的审计（调查）项目计划安排如下：

一、财政审计

（一）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审计

以促进规范预算管理，推进公共财政体制改革，保障国家利益和公共财政安全。组织全市审计机关对本级 2008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计。重点检查财政税务等部门预算管理，税收及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各项财政制度改革推行效果，各项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和专项资金使用效益等情况；检查对“民生八大工程”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各项财政资金和惠民惠农政策推行效果；检查本级预算单位部门预算执行效果和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效益情况，关注部门行政管理成本，结合部门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各部门使用财政专项资金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市审计局结合其他审计对市经委、林业局、卫生局、民政局、农业局、乡企局、房产局、安康技术学院、安康市技工学校、社会保险经办中心等单位进行财务收支审计。各县、区按预算单位 30% 安排审计。按预算执行审计总体方案要求，分别于 6 月底和 11 月底前完成。

（二）财政决算审计

以规范地方政府财政分配行为，促进提高依法理财水平为目标，在深化本级预算执行审计的基础上，开展对下一级政府 2008

年度财政收支决算的审计。市审计局审计白河、镇坪、宁陕、汉阴 4 个县；各县、区上审下的覆盖面不低于 30%。重点检查地方政府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执行国家财经法规情况，检查财政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揭露违反规定挖挤上级财政收入，应交未交财政收入、乱设基金、乱征费用、越权减免税收，以及挤占挪用上级专项资金等问题，维护国家政令畅通，保证收入完整，增强基层政府提供公共服务能力。于 11 月底完成。

二、行政事业审计

（一）全市国土资源行业审计

摸清全市国土资源管理和政策执行情况以及土地资金征收、分配、管理、使用情况，揭露、查处违法违规问题，促进规范土地市场秩序，组织全市审计机关对全市国土资源系统进行行业审计。市审计局审计本级和旬阳县，其余由各县、区审计局进行审计。重点审计土地审批、征用、供应、利用和流转的合法性，国土资金征收、解缴和使用管理的合规性，各类园区清理整顿和土地管理的效果性。重点查处非法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违法行为，违反国有土地有偿使用政策的行为，国有土地收益流失的问题，挤占、挪用国有土地收益，征地补偿费等违纪违规和侵占农民利益的问题。于 9 月底完成。

（二）计划生育专项资金审计调查

以促进规范管理，提高计划生育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组织全市审计机关对计划生育专项资金进行审计调查。市、县区审计机关分别负责对本级计划生育专项资金的审计调查。重点检查专项资金是否依据批准的计划拨付，有无滞留、欠拨、截留或改变资金

用途；资金管理是否规范，是否专项管理、专款专用，是否存在挤占挪用、贪污私分等违法违规问题。于6月底完成。

（三）行政事业单位审计

以规范单位财政财务收支，促进加强管理为目标，市审计局安排对市经贸局、林业局、安康市技工学校财务收支进行审计，重点检查部门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和“收支两条线”情况。

三、社会保障资金审计

（一）县乡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及经费管理使用情况审计调查（署定）

以摸清县乡卫生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投入和管理现状，反映农村医疗机构建设、经费管理和农民看病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为目标，组织全市审计机关结合灾后恢复重建审计对辖区内县乡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及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市审计局审计调查本级和石泉、紫阳两县，其余由各相关县区审计局进行审计调查。调查重点是检查和分析县乡医疗体系建设投入及经费保障情况、基本卫生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情况，揭示存在的共性和倾向性问题，查处有关部门和卫生医疗机构截留、坐支、隐瞒、转移收入、乱收费等问题，促进县乡医疗机构加强财务管理、规范收费行为。于11月底完成。

（二）全省失业保险基金和再就业资金审计调查（署定）

以促进加强资金管理，保障资金安全完整、合法合规使用为目标，组织对全市失业保险基金和再就业资金进行审计调查。在摸清全市失业保险基金和再就业资金收支规模、结余分布和管理运行情况的基础上，重点反映资金管理、使用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促进各

有关部门加强和规范资金管理，切实维护保障群众利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市审计局审计调查本级和白河、平利两县，其余由各县区审计局进行审计调查。于10月底完成。

四、农业、资源环保资金审计

（一）天然林保护工程资金审计

以促进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单位完善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国家林业政策落实为目标。组织对全市2007年、2008年中央和地方安排的天然林保护工程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审计。市审计局审计本级及宁陕、汉阴两县，其余各县区自行审计。重点检查、评价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项目计划的制定、执行和资金的投入、管理、使用情况，揭示已完工工程效益达不到设计要求和影响林业职工生活水平问题，查处截留、挤占、挪用、转移资金以及贪污、损失浪费等问题，促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出进一步完善政策、制度和加强管理的建议。8月底完成。

（二）全省财政种粮农民直补资金审计调查

以健全完善直补资金管理机制，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充分发挥惠农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组织全市审计机关对2008年粮食综合直补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开展专项审计调查。市审计局负责对市本级（市财政局、农发行）及汉滨区、平利县、宁陕县的审计调查，其余由各县审计局实施。调查要全面掌握政府直补资金补贴标准、补贴方式、直补资金的安排、筹措、拨付和对农民兑付情况，关注各级政府对直补资金的监管情况和直补政策近年来取得的主要成效；注意发现和反映直补政策制定、落实，补贴标准、补贴方式、资金分配及资金专户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揭露截留、挤占、挪用和虚报冒领补贴资金等违规违纪行为。检查补贴基础工作是否扎实、信息是否公开。要注重从直补管理机制角度深入分析原因，揭示国家惠农政策落实效果和效益，提出进一步完善直补政策，优化直补机制，规范直补资金管理，加强监督的意见和建议。于8月底完成。

（三）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审计调查

以促进减轻农民负担，确保乡镇机构和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组织全市审计机关对全市2007年、2008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收入、支付、使用情况进行审计调查。市审计局审计调查市本级及汉滨区、宁陕县，其余由各县审计局实施。重点检查转移支付资金是否及时足额到位、按时序进度及时拨付到乡镇、村和学校。农村义务教育的办学补助和乡镇机构运转支出、村级组织补助是否进行项目间的调剂，有无将转移支付专项补助挪作他用，查处不按政策规定使用，改变资金用途，超范围使用转移支付资金问题。关注农村税费改革政策的落实情况和资金使用效益，以促进提高农村税费改革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安全性和有效性。提出进一步完善政策、制度和加强管理的意见和建议。于11月底完成。

五、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一）新增投资项目专项审计调查（署定）

以摸清中央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的宏观调控政策出台后新增投资项目结构情况，促进管好用好项目资金、提高投资效益、实现宏观政策意图为目标，组织全市审计机关对新增投资项目专项进行审计调查。审计调查的内容、范围、重点按审计署方案要求确定。

于 11 月底完成。

（二）重点建设项目审计

以促进加快全市基本建设步伐，加强建设项目管理，提高建设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强化对重点建设项目的审计。市审计局对中心城市建设的安康大道、七里沟大桥、花园大道、七里沟护岸景观、廉租房工程等重点项目进行竣工决算审计。各县区选择 2 个以上财政投入较多的基础设施项目进行审计。重点检查建设项目的管理和资金的使用情况，揭露项目前期论证不足、概预算不细致、招投标程序和内容不规范、配套资金不到位、虚报重列项目套取建设资金、工程（项目）进展缓慢等问题，要注重对项目建设效益情况的分析，以促进加强建设资金及管理，确保建设项目顺利进行。于 11 月底完成。

六、企业审计

（一）国际金融危机对中小企业资产安全影响专项审计调查（署定）

以维护中小企业资产安全、降低国际金融危机对中小企业的影
响、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为目标，由市审计局对部分中小企业进行
专项审计调查。重点关注金融危机影响下国内外需求降低、出口减
少对企业效益的影响，汇率变化对企业远期收汇的影响，企业资产
缩水的情况，以及对企业资产安全、社会就业和我国经济发展的影
响，分析影响因素，提出维护企业资产安全的建议，完善相关政策，
促进企业又好又快发展。审计调查内容、范围、重点及完成时限按
审计署方案要求确定。

（二）全省新华发行集团系统审计

以促进图书发行管理体制改革,加强对教材发行招投标和教辅资料发行工作监督,规范经营管理,提高效益为目标,按省审计厅要求组织全市审计机关对陕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新华书店进行审计。市审计局审计市级新华书店并延伸审计旬阳、汉阴两县新华书店,其余由各县区审计机关审计。重点检查新华发行集团自成立三年来教材招投标是否规范,教辅材料征订发行是否符合规定,揭示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以及影响效益的问题,查处违反国家财经法规的问题,促进加强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于11月底完成。

七、国外贷援款项目公证审计（署定）

以促进依法履行外资管理职责,提高外资利用质量、降低政府外债偿债风险为目标。按照省审计厅的统一部署,由市审计局组成审计组对全市管理的使用国外贷援款项目进行公证审计。重点检查有无违反贷款协议,擅自改变项目建设内容的问题;有无虚报、冒领国际金融组织贷款资金问题;有无滞留、挤占、出借项目资金问题;检查配套资金是否落实,项目物资采购和使用中存在的问题;检查贷款资金转贷是否合理,财务报表是否真实,内控制度是否健全。按照省审计厅规定时间完成。

八、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跟踪审计（署定）

保障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安全、合规、有效使用,促进灾后恢复重建工作顺利实施和灾后恢复重建目标顺利实现,按照省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审计总体方案和各专项方案的规定,组织各有关审计机关,对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和物资的筹集、分配、拨付、使用和效果的全过程进行跟踪审计。关注灾后恢复重建规划落实

和国家有关政策实施情况，检查恢复重建项目计划安排、资金拨付使用、投资控制与管理使用效果，以及工程进展、工程质量和建设市场管理等方面情况，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和加强管理的建议。于6月底、11月底分别上报审计情况。

九、省属事企业单位审计

根据省审计厅“陕审发〔2009〕23号”文件授权，市审计局对安康学院进行审计。

十、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继续坚持“积极稳妥、量力而行、提高质量、防范风险”的原则，不断深化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根据市委组织部“安组监督函〔2009〕01号”委托，市审计局对市卫生局、民政局、农业局、乡企局、房产局、安康技术学院、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石泉县法院、宁陕县法院的主要领导进行经济责任审计。各县区审计机关根据本级组织部门委托开展审计。审计要重点关注领导干部在新农村建设和富民强省建设中，以及在教育、公共卫生、社会保障、基础设施、环境保护、节能减排、抗震救灾中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宏观经济政策情况。要把对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与政府财政收支审计相结合，与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相结合，与单位资产、负债、损益审计相结合，实现审计资源共享，提高审计效能。加强审计项目管理，坚持量力而行，保证审计质量，防范审计风险。加大任中审计力度，实现任中审计经常化、制度化。加强对基层工作的指导，针对基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存在的问题，积极开展调查研究，有针对性地进行业务检查和指导，总结和推广基层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分析归纳存在的主要问题，提

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积极探索审计成果利用的新机制、新形式。在《经济责任审计条例》出台后，做好宣传和贯彻落实工作，推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进一步发展。按委托要求时限完成。

除全市统一组织的审计项目外，各县区在自定项目时，要围绕地方政府工作中心，重点关注涉及民生，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深化审计内容，提高审计质量，扩大审计成果利用。

在年初安排审计项目时，要确定好审计公告项目，在计划中予以明确。

附：2009年全市统一组织审计（调查）项目计划表

主题词：审计 计划 通知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审计厅。

市委各工作部门，市纪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9年4月28日印发

共印60份